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  
8樓(消防署)  
聯絡人：邱建銘  
聯絡電話：02-81966142  
傳真：02-89114250  
電子信箱：jimmychiu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科技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內授消字第11008252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60000C110082521700-1.pdf、301060000C110082521700-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防災網路宣導活動實施計畫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10年8月5日內授消字第11008247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疫情影響，110年國家防災日防災宣導活動以網路活動方式辦理，透過防災遊戲、地震避難演練、防災知識模擬考及防災網站推廣等，宣導民眾加強居家防震準備，提升全民地震防災意識。
- 三、惠請協助宣導推廣，並鼓勵所屬相關機關(單位)、同仁偕同家人共同參與，以強化防災知識，落實防災準備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衛生福利部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、中華民國紅十字會、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、本部總務司、警政署、營建署、移民署、役政署、資訊中心、空中勤務總隊、國土測繪中心、建築研究所、土地重劃工程局、中央警察大學

電子  
文  
騎

5

副本：本部消防署(綜合企劃組、災害管理組)

2021/09/10  
18:29:11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裝

訂



線

